

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CWZ2022-004

采购项目名称：江苏省农机装备产业链协同对接会策划服务

采购人名称：常州市武进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二月

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规 格
1	项目名称：江苏省农机装备产业链协同对接会策划服务 项目编号：CWZ2022-004
2	现场勘察：供应商自行勘察现场。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519-86310176
2	标前答疑：供应商提出的与磋商有关任何问题须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于2022年3月1日17:00前以书面形式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逾期提出的异议将不被接受。如无疑问，视作供应商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条款和要求。所有有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澄清、更正将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和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公告。上述内容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由供应商自行关注并获取。
3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壹份、副本 <u>贰</u> 份；响应文件应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响应文件目录索引。不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响应文件均不退回。
4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2年3月7日14:00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常州市武进区招商花园城蓝图大厦4楼） 联系人：蒋小芬 联系电话：13861063094
5	磋商会议时间：2022年3月7日下午14:00 地 点：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蓝图大厦4楼
6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7	磋商报价次数： <u>2</u> 次
8	投标有效期：开标后45天。
9	履约保证金：不需提供
10	本项目属于服务类，采购标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 <u>租赁和商务服务业</u>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在填写时请正确选择中小企业申明函类型（货物、服务或工程），如填写错误或未填报则小微企业报价不做相应扣除。

8	<p>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中标后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p> <p>招标代理费：按中标金额的 1.5%收取，不足 3000 元按 3000。</p> <p>代理服务费账户：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江南农村商业银行武进支行</p> <p>账号：86001011012010000000995</p>
---	--

目 录

前 附 表.....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4
第一章 总 则.....	7
第二章 响应文件.....	9
第三章 响应文件密封和提交.....	11
第四章 磋商报价.....	12
第五章 磋商、评审、评定成交.....	13
第六章 格式附表.....	17
第七章 采购需求.....	27
第八章 评审办法.....	27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江苏省农机装备产业链协同对接会策划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常州市武进区招商花园城蓝图大厦4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3月7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CWZ2022-004

项目名称: 江苏省农机装备产业链协同对接会策划服务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65万

最高限价: 65万

采购需求: 农机装备产业链是我省重点发展产业链之一。2021年11月29日,农业农村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召开农机装备补短板工作会议。为落实会议精神,我市积极开展工作调研,根据省领导相关要求,拟在常州召开“江苏省农机装备产业链协同对接会”。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3个月,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2年2月23日至2022年3月1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常州市武进区招商花园城蓝图大厦4楼)

方式: 现场获取

注: 获取采购文件需提供的资料(加盖公章):

1、采购文件获取登记表(见附件1)

2、法人代表(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磋商文件售后一概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3月7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常州市武进区招商花园城蓝图大厦4楼）

五、开启

时间：2022年3月7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评标室（常州市武进区招商花园城蓝图大厦4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常州市武进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延政中大道28号

联系方式：0519-8631017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招商花园城蓝图大厦4楼

联系方式：1386106309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蒋小芬

电话：13861063094

附件 1

采购文件获取登记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全称（公章）：	
现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参与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此项目的采购文件获取工作。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答疑补充等相关文件都须供应商在相关网站上下载，本单位会及时关注相关网站，以防遗漏，并承诺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姓名：	联系电话：
第二代身份证号码：	
接收采购文件指定电子邮箱：	
时 间：	
被授权人签字：	

注：供应商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第一章 总 则

一、采购项目：

江苏省农机装备产业链协同对接会策划服务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三、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编制、提交响应文件以及参加招竞争性磋商活动所产生之一切费用。无论竞争性磋商活动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包括采购单位决定取消采购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四、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文件及依法对本文件所作的书面更正内容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磋商文件的更正

供应商提出的与磋商有关的任何问题须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按规定时间以书面形式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逾期提出的异议将不被接受。如无疑问,视作供应商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条款和要求。由于供应商所留联系方式不准确而导致采购代理机构无法通知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所有有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澄清、更正将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和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公告。上述内容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由供应商自行关注并获取。

磋商文件各项条款最终解释权归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磋商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供应商由于对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并公告通知所有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此变更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五、供应商的义务

1、供应商应当认真阅读磋商文件,完全明了采购项目之名称、用途、数量、质量和交货日期,完全明了供应商所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2、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

3、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4、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公众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5、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二章 响应文件

六、响应文件组成

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响应文件应当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供应商情况说明：

供应商简介（含供应商规模、银行资信、技术能力等）、人员情况、典型项目介绍。

2、证明供应商符合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的需加盖公章，未加盖公章的视为未提供该项材料），所有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可能导致无效响应且不允许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后补正，过时不予接收，未提供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1) 响应函（附件一）；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 3) 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如果有授权委托书情况的，必须提供）
- 4) 营业执照（事业单位的可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
- 5)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附件）。

3、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的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4、项目技术和实施方案，应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主题：

- 1)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 2) 项目管理方案；
- 3) 拟达到的标准，配备的人员、设备配置等；
- 4) 培训方案、技术支持等方案；
- 5) 优惠条款或承诺；
- 6) 其他。

5、其他评审相关材料：

- 1) 供应商应提交的各类证明资料；
- 2) 上年度财务状况报告
- 3) 典型项目合同
- 4) 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人员一览表，明确负责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 5) 其他相关材料。

七、供应商应认真检查磋商文件的内容是否齐全，如有遗漏，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索取，否则责任自负。

八、响应文件的制作应当符合以下要求

1、供应商应准备响应文件的正本 1 套，副本 2 套，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响应文件正本必须打印。供应商应按要求，在正本规定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副本可通过正本复印。

3、全套响应文件应无修改和行间插字。如有修改，须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印鉴。

4、磋商报价清晰准确，不存在影响其他供应商评分的严重错误。

九、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的密封完好的响应文件可以接受。

十、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第三章 响应文件密封和提交

十一、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 1、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密封。
- 2、所有封袋上都应写明供应商名称、采购项目名称。
- 3、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在封袋骑缝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 4、供应商违反上述规定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不予拆封和参加评审。

十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在指定地点将响应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未提供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响应文件，不予参加磋商和评审。

十三、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供应商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和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所提交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编制、签署、密封、盖章、标志（在包封上标明“修改”或“补充”字样，并注明修改或补充的时间）和提交，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第四章 磋商报价

十四、项目总价应包括磋商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所有服务内容以及相应的管理、劳务、培训、必须的备件和工具、运送工具及耗材、利润、风险、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所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目所涉及的一切其他相关费用。

十五、磋商报价方式

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应与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完全一致，如有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为准。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评标时以人民币为准。

2、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报分项报价表。

3、供应商需对每部分报价包含的服务内容进行明确说明。如有特别承诺，也需明确说明。

4、本项目的首次报价高于最高限价（或者采购预算）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供应商所报的各分项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6、**每项服务只能有一个磋商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含有附加条件的报价视为无效响应。**

7、磋商报价次数：本项目采用 2 次报价，响应文件的磋商报价作为首次报价，在磋商谈判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最后报价作为评分依据。

第五章 磋商、评审、评定成交

十六、答疑，磋商会议时间和地点

见采购公告

十七、评审、评定成交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即评分细则）得分最高得供应商为成交人。

十八、磋商评审会议

磋商评审会议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进行。采购人、所有供应商等有关代表参加会议。

供应商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准时参加磋商会议，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十九、由供应商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检查完毕后，由磋商小组开始组织评审。

二十、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合格响应文件，磋商评审时都予以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评审过程予以记录。

二十一、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无效响应文件不予参加评审。

- 1、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标志、密封、盖章的；
- 2、响应文件未加盖供应商公章的；
- 3、授权委托书无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的印鉴（或签名），或委托书非原件的；
- 4、供应商未通过报名的或者在名称上和法人地位上与报名情况发生实质性的改变的；
- 5、供应商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或者资格要求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
- 6、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模糊、难以辨认；
- 7、供应商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确定以哪个报价为准的；
- 8、供应商在磋商报价中存在严重错误，并影响对其他供应商的评分的；
- 9、响应文件材料所述情况和所附相关资料不实的；
- 10、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

式投标的。

- 11、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
- 12、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 13、供应商的首次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 14、磋商文件明确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或者其他被评委会认定无效的情况；
- 15、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16、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二十二、评审、评定成交

评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由磋商小组出具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并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确认。

二十三、响应文件的澄清

1、为了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以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1）响应文件中磋商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一览表（报价表）为准；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磋商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磋商无效。**存在缺项漏项或者数量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作为无效磋商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4、所有澄清或说明必须以书面方式正式为之，由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的签名或盖章。
- 5、供应商拒不按照磋商小组要求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二十四、评审中作为终止竞争性磋商活动的情况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二十五、成交通知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

成交通知对采购代理机构和成交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采购代理机构不负责向任何供应商说明成交或不成交的原因。

二十六、授予合同，合同条款

- 1、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的十五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2、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地点派代表前来与采购人具体商谈签订合同。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3、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响应文件”中的货物及配置在合法范围内进行调整。
- 4、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5 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如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违约责任。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采购活动。

5、关于常州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根据《常州市财政局 中国人民银行常州市中心支行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常财购〔2021〕13 号）文件精神，我市实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将信用作为政策工具引入政府采购领域，金融机构根据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中标（成交）合同，为中标（成交）中小企业供应商提供相应额度贷款的融资模式。

- （1）申请条件及操作流程等事项详见文件。
- （2）合作金融机构：登录“政采贷平台”等平台后在系统中查看和选择。
- （3）融资申请。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手机登录“政采贷平台”（<https://www.cz-credit.cn/zqt/>）或直接扫描二维码进行注册，也可通过“常州市政府采购网—政采贷”（<http://zfcg.changzhou.gov.cn/>）、“常州市金融服务平台—政采贷”

(<http://www.czycyx.com/financial/fIndex>) 页面登录注册；根据自身需要，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6、款项支付：1、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10%作为活动筹备阶段相关开支资金，以保证活动如期启动；

2、余款自活动结束后并经采购单位确认服务内容无误后 15 个工作日内结清（无息）。

二十七、供应商质疑的提出和答复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具体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1-58 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52-58 条以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条款。

第六章 格式附表

附件一：

响 应 函

致：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 (采购编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后，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单位决定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活动。为此，我单位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我单位愿意遵守贵单位有关采购的各项规定，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并保证完全真实准确，若有虚假和违背，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 我单位承诺财务状况良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我单位承诺该磋商响应文件在磋商开始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并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为磋商开始后45天。

4. 我单位愿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与服务。磋商报价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5. 我认为贵单位有权决定成交供应商，还认为贵单位有权接受或拒绝所有的供应商。

6. 我单位愿意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列的收费标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若我单位成交，我单位愿意在签订合同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支付成交服务费。

7. 如果我单位的磋商响应文件被接受，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同时严格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8. 与本次磋商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为实施
CWZ2022-004 的工作, 签署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进行磋商、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项目竞争性磋商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签订合同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供应商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行：

帐号：

代理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附件四：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件五：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项 目 编 号： _____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价
	小写 大写

服务期：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六：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报价	备注
1.			
2.			
3.			
4.			
5.			
6.			
总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七: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申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采购单位名称)的____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_ (标的名称),属于_____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_ (标的名称),属于_____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参考《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附件八：

参加本项目小组成员一览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毕业学校和学历	专业	职称	专业培训及证书	责任或分工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业绩

注：参加本项目人员须是供应商正式职工。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九：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项目编号： _____

年度	项目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注：附合同复印件、验收报告或用户使用意见书。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十：

偏 离 表

供应商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为了评审的需要，供应商应将这些条款的异议逐条提出或根据以下要求的格式提出偏离。

如无偏离，请在本表格中写“无”，并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

项目编号：

章节号	供应商的偏离	供应商偏离的理由	备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一：

服务承诺书

服务承诺如下：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简介

农机装备产业链是我省重点发展产业链之一。2021年11月29日，农业农村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召开农机装备补短板工作会议。为落实会议精神，武进区在省、市指导下积极开展工作调研，根据省、市领导相关要求，拟在常州市武进区召开“江苏省农机装备产业链协同对接会”。

二、服务内容

- 1、会议名称：江苏省农机装备产业链协同对接会
- 2、会议时间：2022年3月上旬（拟），具体时间按采购人要求
- 3、会议地点：常州市武进区（九洲喜来登酒店）
- 4、主办单位：省工信厅、省农业农村厅、常州市人民政府
- 5、承办单位：武进区人民政府、常州市工信局、常州市农业农村局、常州市科技局
- 6、参会人员：100人（拟）
- 7、会议议程：包括但不限于领导致辞、相关政策解读、嘉宾专家交流发言、项目签约、金融机构政策宣贯、产业链企业洽谈等流程。

三、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整体策划

1、服务内容：

根据采购人要求进行文案策划，包括但不限于：

- （1）活动主题理解、阐述；
- （2）活动主视觉设计；
- （3）活动议流程；
- （4）活动物料设计及制作

2、服务要求：

（1）要求提供包含针对本项活动的整体策划方案（包括活动流程及各环节的负责人）、文案策划等。

（2）服务期间，要求配备项目负责人、另需配备项目执行、策划、设计等相关人员，根据采购人要求进行方案细化、修改至最终定稿。

（二）会场搭建及布置

1、服务内容

根据采购人对活动会场场地的相关要求进行现场租赁及布置，包括但不限于：

(1) 落实会场设计和现场搭建工作，包括签到背景布置、通道布置、洽谈区布置、导视系统、氛围布置、舞台搭建（舞台主题结构）、舞台斜坡及台阶、发言台、LED 大屏、音响、灯光、签约仪式以及相关配套服务；

(2) 提供活动现场所需的会议手册、邀请函、手提袋、席位卡、胸牌、议程单等物料设计及制作；

2、服务要求

(1) 要求提供会场布置方案，如会场搭建、物料清单等，报价包含会场搭建等相关费用。

(2) 配合完成活动现场设备调试、会场布置工作。

(3) 活动期间须指定人员作为与采购人的对接人，根据采购人要求配合完成活动会场设计工作，并按要求进行修改直至最终定稿。

(三) 会务服务

1、服务内容

负责活动现场的会务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 现场布置；

(2) 活动入场、签到环节组织；

(3) 主持安排；

(4) 活动 PPT 设计排版；

(5) 摄影摄像服务和视频制作；

(6) 礼仪服务；

(7) 活动现场秩序维持服务；

(8) 策划执行服务。

2、服务要求

(1) 提供会务服务方案及工作人员安排；

(2) 提供活动现场布置和活动入场人员的资料收集和录入工作；

(3) 安排现场主持工作；

(4) 提供活动 PPT 设计排版工作；

(5) 摄影摄像服务和视频制作；

- (6) 提供专职礼仪工作；
- (7) 提供活动现场秩序维持服务；
- (8) 会场布置需与会议规格相匹配，并获得采购人认可；
- (9) 安排具有会务服务经验的工作人员负责相关工作。

3、邀请工作

相关领导、专家等邀请

(四) 媒体宣传及会议直播

(1) 明确宣传活动报道，包括重点宣传报道、系列活动预热、活动现场报道会后、宣传落地等。

(2) 活动当天以图、文、视频、直播等方式呈现现场盛况，活动宣传要在三家以上媒体或权威媒体有新闻报道。

四、付款方式与说明

1、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10%作为活动筹备阶段相关开支资金，以保证活动如期启动；

2、余款自活动结束后并经采购单位确认服务内容无误后 15 个工作日内结清（无息）。

第八章 评审办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由评委会对所有有效磋商进行详细的评分，采用百分制计分方法。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标书进行评价、打分，各个供应商的评审后最终得分为汇总计算所有评委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对于小微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进行价格扣除：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及服务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微企业，给予价格扣除。小微企业提供大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中型企业，不给予价格扣除。供应商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评标细则：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价格部分 (10分)	10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报价)×10（小数点保留两位）
2.1	综合实力 (30分)	10	承接会议总体策划及服务能力： 供应商近三年（从开标之日往前推）承担过类似会议方案策划及会务服务的案例，每提供1个市级案例得1分，每提供1个省级及以上级别活动案例得3分，本项最多得10分（同一案例不重复计分）。 案例需提供委托合同或同级党政相关文件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2.2		20	1.供应商法人或其分支机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有与国内外院士合作期内的协议或证明文件，每提供一个得5分；有与相关领域专家学者合作期内的协议或证明文件，每提供一个得3分；本项最高得5分。 2.供应商法人或其分支机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获得省级及以上单位权威智库资源认证授权的且智库相关领域专家资源不少于20（含）人的得10分；供应商法人或其分支机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获得省级及以上单位权威智库资源认证授权的且智库相关领域专家资源10（含）-20人的得5分，其余不得分。（提供授权证明材料以及专家资源名单） 3.供应商承诺在承办方提出要求后一小时内响应并到达现场的得5分。（响应文件中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书，否则不得分）

3.1	技术方案 (60分)	30分	<p>主题策划方案</p> <p>(1) 总策划要求: 10分</p> <p>供应商活动的主题定位具有极强的策划把控能力,确保各项活动有序开展,各类宣传风格和内容统一,具有前瞻性和影响力,方案对比全面、配套服务完善的得 10-7分,方案对比较全面的得 6-4分,方案对比一般的得 3-1分,其余不得分。</p> <p>(2) 主题策划要求: 10分</p> <p>供应商负责活动主题语的定位策划,针对博览会主题提供智库咨询,方案对比全面、配套服务完善的得 10-7分,方案对比较全面的得 6-4分,方案对比一般的得 3-1分,其余不得分。</p> <p>(3) 宣传方案要求: 10分</p> <p>供应商对活动作整体宣传方案策划,宣传方案对比全面、配套服务完善的得 10-7分,方案对比较全面的得 6-4分,方案对比一般的得 3-1分,其余不得分。</p>
3.2		20分	<p>主会场设施搭建及会务服务</p> <p>(1) 供应商对活动内场规划设计搭建整体方案表现形式独特、内容明确、科学合理、视角超前,方案新颖,呈现效果全面的得 10-7分,方案一般的得 6-4分,方案呈现较差的得 3-1分,其余不得分。</p> <p>(2) 供应商对活动会务服务管理方案表现形式独特、内容明确、紧贴主题,呈现效果全面的得 10-7分,方案一般的得 6-4分,方案呈现较差的得 3-1分,其余不得分。</p>
3.3		8分	<p>项目演示及答辩:</p> <p>供应商提供关于本项目的整体方案、实施措施、现场总体把控能力等进行现场演示,及根据演示内容进行答辩,包括但不限于对整个项目的理解、运营管理思路、分析问题情况、解决问题情况专业性,评委对其综合评分:演示及答辩全面、完善、专业的得 8-6分,演示及答辩较全面、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5-3分,演示及答辩较差的得 1分。</p> <p>注:总时间不超过 20 分钟,进行视频短片或 PPT 演示,除投影仪外,演示设备由供应商自行准备。</p>
3.4		2分	<p>应急预案:</p>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制订切实有效的应急预案,方案全面合理的得 2分,方案一般的得 1分,无应急预案不得分。</p>

1、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否则该项不得分。

2、评审时,供应商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的,不作为评审依据,不得分。

3、为便于评分,请供应商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自定。

第九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 合同编号：

乙方： 签订地点：

合同时间：年 月 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乙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总则

乙方按甲方要求，为甲方提供的项目编号：_____项目服务；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本项目为总价包干。

本合同总价包括磋商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项目的具体服务要求见磋商文件。

二、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项目编号：_____采购文件；
- 2、乙方提交的响应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 4、乙方投标的其他资料及承诺；
- 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三、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项目编号：_____采购文件（含技术说明）和响应文件的要求。

四、服务时间：

五、付款方式：1、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10%作为活动筹备阶段相关开支资金，以保证活动如期启动；

2、余款自活动结束后并经采购单位确认服务内容无误后 15 个工作日内结清（无息）。

六、服务承诺:

七、违约责任: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____%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八、不可抗力: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九、合同纠纷处理: 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向常州市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十、其它约定事项

无。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后,方可更改。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招标代理采购机构壹份。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相关法律,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公章):

乙方(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